

爹出过远门

石泽丰

爹有没有出过远门？母亲回想起来,在爹的一生当中,还真有过一回。爹到过黑龙江,从皖南的一个山沟里坐拖拉机出发,然后搭汽车,坐火车。记得那年爹出门的时候,他背着一个硕大的帆布包,里面塞有爹出门要睡的棉被和要换的衣物。

那是一个特殊的年代,市场经济的气味被风略略地吹进了山沟,一股打工潮开始感染着山里每一个纯朴的中年人。想到外出打工能挣更多钱,娘有过让爹出门的想法。不知是从哪里得来的消息,听说哈尔滨建设需要大批的瓦工,同屋场的金艳伯做了二十多年的瓦匠,手艺精通远近闻名。那一回,他被三十里开外的一个包工头看上了,据说包工头要带金艳伯去打工。消息传开后,金艳伯就成了村里的红人。为此,娘拎着两瓶梨罐头和一斤白砂糖送给金艳伯,想请金艳伯也能带上我爹。

爹心里很矛盾。在我的印记中,他也想出门挣点钱,但自己没有手艺,去只能干粗活,这并不是爹不愿意,而是怕给金艳伯添麻烦,再说自己又不识字。哈尔滨到底有多远,爹也不清楚,他只听说要坐两天两夜的火车。

爹的心结终于解开了。金艳伯来到我家,劝我爹说:“反正他们也要粗工,如果他们不要你,那我也不给他们干了!”这话说得没

有退路,爹感激地答应了。头一天晚上,爹的确没有睡好,他翻来覆去。我睡在他脚头,也许爹怕影响我,他有时腿伸了一下,又缩回去不动了。我没有问爹,想问,又不知说些啥。最后,爹在那头,我在这头,那一夜,我们都没有睡好。

第二天,娘是起得最早的人。她把爹要用的衣被全部装好,然后开始烧锅,炒了两海碗鸡蛋饭,还做了一个青菜汤让爹吃。爹吃了一半就放下了,然后背起背包,和金艳伯一道坐学元叔的拖拉机走了。在上拖拉机的时候,我和娘还有金艳伯的妻子桃婶为他们送行。我记得桃婶有些哽咽,毕竟丈夫是第一次出远门,这是情理之中的事。我爹也是第一次出门,但我娘没哽咽。尽管她与爹平时关系不好,但在那时,娘的眼眶也湿润了。我倒是泣不成声,我舍不得我爹,他老实、忠厚,像一头牛。

看到别人能主动找活干发家致富,爹像一个磨子,推一下就动一下,这是娘与爹关系不好的原因之一,但是这是没办法的事。娘似乎是输在了命运上,她从小就做了童养媳,更改不了。娘好几次有过离家出走的念头,村里人劝她:“好在你的儿子这么灵活可爱……”一提到这,娘的心就软了。

我爱娘更爱爹。爹出门的最初几日,我心里很不是滋味,我想爹了,想得很揪心。记得他一到哈尔滨的时候,就托人给家里写了

一封信,信尽管是写给小爷收,但是小爷没拆就递给了我,那时,我念初中。信中写道:“叔:我出远门了,家中的事还麻烦你照应一下,有些重活还得劳累堂弟们了,叫冲香(我娘的名字)在家把娃们带好,让他们吃饱穿暖,我在这里很好,不用担心……”读到此处,我的泪水早已模糊一片,我哽咽着说不出一句话来。这是我不识字的爹叫人代写的信!我不知道爹当时的心情怎样,我的心实在是太难过了。近三十年过去了,我现在想来,难免还会落泪。

爹回来的时候是冬季,爹说那边太冷,在外面干活人受不了。在回来之前,他们逛了一次大商场。爹说那是他一生见过的最大商场,听说里面的东西全都是真货。爹惜钱,咬咬牙还是给我买了一双100多元的保暖皮鞋,其他的就连一粒糖果都没买。爹把剩余的600多元钱放在内裤的口袋里,然后又用针缝好。

爹回来了!娘也有些高兴,爹把600多元钱一分不少的交给娘。娘看爹喜好白酒,第二天便亲自上街为爹买回一壶散装的白酒。

爹去世的时候,娘哭得很伤心,多次哭到爹出远门的事。在祭文里写到爹的生平事迹时,娘说:“泽丰,你爹为了你还出过远门呢,这一点一定要写进去!”我含着泪点点头。原来,娘也深爱着爹。



张新元

当地可算一大景观和古迹了。

上个世纪七十年代初,农村开展学大寨,改江造田。公社党委决定,把故乡小江的湾回全都改直,造成农田。劳动任务非常艰巨。决策作出后,如铁钉木,刻不容缓。村民们齐心协力,轻装上阵。那时没有农业机械,全靠锄头挖掘和扁担挑运。打土方,整料石,砌江岸,苦战五个多月,终于把弯曲的老江改成了笔直的新江,有四丈多宽、九里多长。

小江改直了,农田增多了,可沙凼再也不能形成,河沙全都被水冲走。秋冬天气,往往久晴无雨,堰上滴水不剩。晚稻再也种不下去了,农田再也不能“度冬”了,鳊鱼、黄鳝再也无处生存。那座青石板桥在改江时被整成一碗碗料石砌了江岸。

村民们一筹莫展,只有望“江”兴叹。

随着岁月的流逝,我由当年的小伙变成了白发斑斑的老人,搬进了喧嚣繁华的都市。每次回乡,我喜欢到小江边散步,望着笔直的江道,聆听淙淙江水,脑海里总浮现出昔日小江弯弯的影子。啊!心中的小江……

嚼得菜根滋味长

詹慧群

入冬后的常宁,做萝卜干绝对是一道常见的风景。外婆说,经了霜雪的白萝卜,没有了苦味和辣味,水分足,入口脆嫩甘甜。选一个晴好的天气,外婆一大早从街上买回一堆萝卜。那些白萝卜大小不一,但清一色地都长得很标致:白嫩光滑,身形匀称,身上或裹着黄泥巴,或裹着黄细沙。被清洗之后,它们全身焕发着特有的清香,那光泽、那模样,仿佛捏一下,就能流出水来,让人忍不住想啃上一口。

外婆用漏水的篮子把它们分成两类,那些大萝卜,适合炖着吃或做成酸萝卜,那些小一点的,适合晒成萝卜丝或萝卜干。外婆切的萝卜丝很均匀,长短、粗细都惊人地一致。而萝卜干,外婆更是切出了花样和水准:有条状的,有手掌形的,还有切成螺旋状的——这种切法最需要技术含量,既要均匀,又不能“断链子”。条状的,直接晾晒在禾坪里;手掌形,挂在树枝或晒架上;螺旋状的,晒在竹竿上,远远看去,还以为是哪家土豪整了那么多猪大肠。当然,也有直接把一个萝卜纵切成两半的。不过,这种情形比较少,通常是村里有人家里烧红砖,可以把它们铺在窑顶,用余火烤成又脆又甜的“煨萝卜”。

三四个冬日暖阳晒下来,萝卜干有点蔫了,就可以进入下一个程序——腌制了。这个程序于外婆而言,是盛大而庄重的。记忆中,外婆先是把萝卜干收回来,仔细地挑拣出杂质,包括砂粒、毛发、稻草或杂草屑、高粱毛扫把遗落的高粱壳。然后,放进清水里,反复揉搓、清洗,直至清水没有任何变色和浑浊,再捞出来,均匀摊放在一个大竹制簸箕上,又放到太阳底下晾晒半日。待得傍晚时分,外婆把簸箕端回来,放在地上晾凉。把细盐均匀地洒在萝卜干上,翻搅、揉搓后,再一层层地码放在早已准备的“大肚子、凸肚子、系皮带、戴帽子”的大瓦坛子里。盖上坛子盖儿,往坛沿的池子里加上水,密封,腌上差不多十天半个月,就可以随时食用了。整个的工序,外婆那一双青筋突兀的手完成——这双手,握过锄头挖过地;这双手,拿过镰刀砍过柴;这双手,拿过锅铲做过饭;这双手,在炎热的夏天割过禾;这双手,在严寒的冬天洗过衣……这双干过粗活重活、脏活累活的手,成为了制作这种特有食材的最关键道具。

相比这个,腌制煨萝卜的处理更麻烦一些。清洗、晾晒、晾凉的程序大致相同,区别在于,腌制煨萝卜的调料,除了盐,还有先年冬至节做好的乌黑发亮的豆豉、红通通的辣椒面、香喷喷的八角粉。外婆做的萝卜干咸中带甜,无论过多久,都是那种初时的淡黄色,散发着浓郁的酱香,咬一口,嘎嘣脆。这样做成的萝卜干,可炒着吃,可加剁辣椒和豆油凉拌吃。“虽然说油多不坏菜,盐多不坏榨(咸菜),但太咸了也难入口。”外婆说。只是那时我很奇怪,每次腌萝卜干时,外婆都没有使用计量工具来称量,为什么盐和萝卜干的比例能把握得那么好?为人母后,我才逐渐明白,除了认真细致,责任和爱才是外婆心底那杆无形的秤。

外婆也有选择失误的时候。遇上天公不作美,外婆才把萝卜干切好,老天爷的脸就变了。不过,这丝毫难不倒外婆。她把这些晒候不够的萝卜干,放进泡椒水里,三五天之后,麻辣鲜香的“水萝卜”就大功告成了!最妙的是用一些肉片,哪怕是放入一些肥肉块一起蒸一下,又或者什么也不放,就用那么一点土茶油蒸过,在寒冷的冬日,就着“水萝卜”下饭、喝白米粥,吃蒸红薯,简直是一种享受。那时的农村,即便是如外婆这样的城郊人家,生活条件普遍不高。整个冬季,除了白菜、萝卜,几乎没有别的新鲜蔬菜。于是,在那漫长而寒冷的冬季里,白菜、萝卜便成为绝大多数家庭整个冬天的家常菜。但劳动人民的智慧是无穷无尽的。就算是如萝卜这样单一的品种,外婆也能给它们“玩变脸”,炖萝卜丁、酸萝卜、干萝卜丝、咸萝卜干、豆豉萝卜……花样百出。尤其是雨雪天气,不方便出门的时候,外婆就会从坛子里摸出一把萝卜干,稍加浸泡和清洗,切碎了,添上几片腊肉干,加点猪油,或拌或炒或蒸,脆嫩开胃,食而不厌。再后来,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,一年四季,人们都能吃上时令鲜蔬,也明白多吃腌菜于健康无益,但外婆还是会在小雪前后做一些萝卜干。不为“御冬”,只为解我的馋。或许,在外婆老人家的眼里,只有这个,才是她最后能为我做的事了。而能为我做点什么,已经成为了外婆的一种习惯。

如今,外婆已故去十一年。而喜吃萝卜干的这一特殊癖好,却依然在我的生活中留存蔓延。因为外婆,白萝卜这一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食材,早就缠绕、生长在我人生的记忆里,并演绎出新的象征——嚼得菜根滋味长。那时的外婆,在冬日里腌的是一种心情,度的是一段时光,今日的我,吃的是一种味道,更是一种深深的怀念。

故乡那条小江

故乡那条小江发源于大山深处,由北向南流入祁水。曾经,那条小江弯弯曲曲,像一条巨龙在平坦的田野中盘绕、伸延。

春夏季节,阴雨连绵,江水长流不断,碧清碧清的。那滔滔江水与江床里的石头相碰撞,哗哗作响,像在开怀大笑,泛起一朵朵浪花。干旱时节,江中虽然断流,但湾回处往往有一个大沙凼,凼中有许多小沙眼,不断往外冒水,四季不枯。那一道道冒出来的清流,被石坝堵在堰上,再经过小圳,灌溉田园中的庄稼,造福苍生。由于堰水常流,当地农田普遍种上了双季稻。每年夏末,收完早稻,再插晚稻。秋末收完晚稻,农民仍把堰水引进田间,让泥巴长期浸泡“度冬”,保持湿软,以便于来年耕播。

那一丘丘长期浸水的农田,成了鳊鱼、黄鳝繁殖和生长的理想家园。每当晴和的夜晚,鳊鱼、黄鳝大都从泥里钻了出来,一动不动地伏在泥面上。谁想要改善一下伙食,不妨打一个手电筒,带上鱼叉,去田边叉一阵,就会有可

喜的收获。

湾回处的另一边是沙滩,滩上堆积着大片粉末河沙,踩上去软软的。村里的小伙伴们喜欢去那里玩耍,他们滚呀、跳呀、追呀,常常乐此不疲。附近村民修猪栏,砌烟囱,打柴火灶,需要河沙,随时都可以挑取,不花分文。

小江的两岸栽着许多柳树。春天来了,和风轻轻地抚摸着大地,柳树长出了新的枝叶,翠绿翠绿的。清晨,黄莺尖着嗓子在柳树上欢快地吟唱,那婉转的音韵与淙淙江水相应和,织成一曲悦耳动听乐章。

江上有一座叫哥子桥的古雅青石板桥,由两个桥墩、三块桥板架成。每块桥板平整光洁,棱角分明,有三尺多宽,一尺多厚,一丈多长,有四五吨重。在没有起重机的当年,真是难以想象是怎么抬上去的。桥的西岸有一块功德石碑,上面刻着修桥捐款者的姓名和捐款数额,末尾还刻了修建年代。据碑刻记载,这座石桥是在清乾隆年间由众多好心人募资修成的,至今已有200多年历史,在